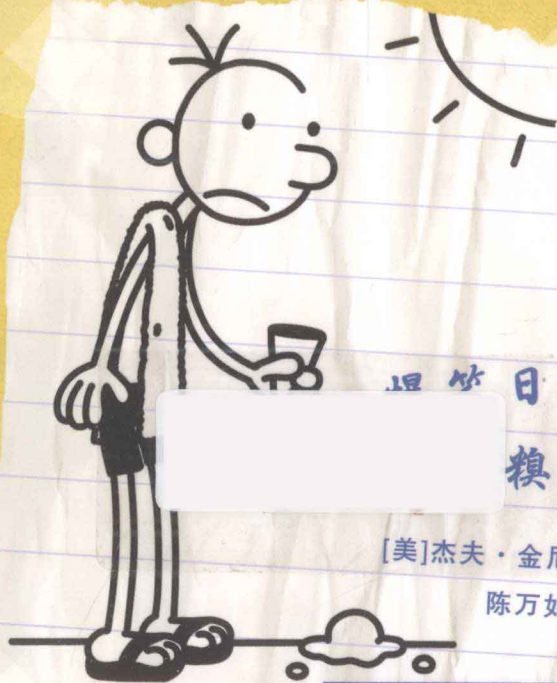


中文版

# 小屁孩日记

④



日记  
糗事

[美]杰夫·金尼 著

陈万如 译

廣東省出版集團

新世纪出版社

# 中文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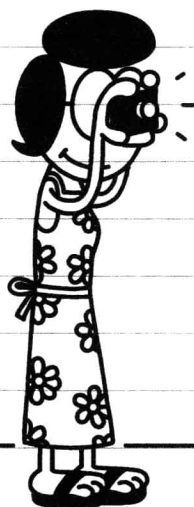
# 小屁孩日记

## 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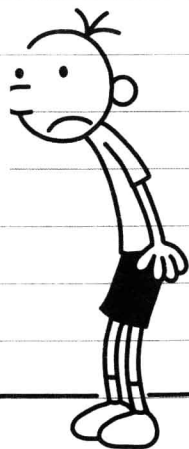
[美] 杰夫·金尼 著

陈万如 译

格雷的老妈



格雷



· 广州 ·  
广东出版集团  
新世纪出版社

Wimpy Kid text and illustrations copyright © 2009 Wimpy Kid, Inc.

DIARY OF A WIMPY KID®, WIMPY KID™, and the Greg Heffley design™ are trademarks of Wimpy Kid,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published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in 2009

By Amulet Books, an imprint of Harry N. Abrams, Incorporated, New York

Original English title: Diary of a Wimpy Kid: Dog Days

(All rights reserved in all countries by Harry N. Abrams, Inc.)

本书简体中文版由美国Harry N. Abrams公司通过中国Creative Excellence Rights Agency独家授权  
版权合同登记号: 19-2010-057 / 058号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屁孩日记④: 中文版 / (美) 杰夫·金尼著; 陈万如译.

—广州: 新世纪出版社, 2013.5 (2013.8 重印)

ISBN 978-7-5405-8073-5

I. ①小… II. ①杰… ②陈… III. ①漫画—  
作品集—美国—现代 IV. ①J238.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39758号

出 版 人: 孙泽军

选题策划: 王小斌

责任编辑: 王小斌 傅 琨

责任技编: 王建慧

---

出版发行: 新世纪出版社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伟龙印刷制版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 × 1240mm 1/32

印 张: 6.125 字 数: 130千字

版 次: 2013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8月第2次印刷

印 数: 3 001 ~ 11 000册

定 价: 15.00元

---

质量监督电话: 020-83797655 购书咨询电话: 020-83793749

## “小屁孩之父”杰夫·金尼致中国粉丝

中国的“哈屁族”：

你们好！

从小我就对中国很着迷，现在能给中国读者写信真是我的荣幸啊。我从来没想到自己会成为作家，更没想到我的作品会流传到你们的国家，一个离我家十万八千里的地方。

当我还是个小屁孩的时候，我和我的朋友曾试着挖地洞，希望一直挖下去就能到地球另一端的中国。不一会儿，我们就放弃了这个想法（要知道，挖洞是件多辛苦的事儿啊！）；但现在通过我的这些作品，我终于到中国来了——只是通过另一种方式，跟我的想象有点不一样的方式。

谢谢你们让《小屁孩日记》在中国成为畅销书。我希望你们觉得这些故事是有趣的，也希望这些故事对你们是一种激励，让你们有朝一日也成为作家和漫画家。我是幸运的，因为我的梦想就是成为一个漫画家，而现在这个梦想实现了。不管你们的梦想是什么，我都希望你们梦想成真。

我希望有朝一日能亲身到中国看看。这是个将要实现的梦想！

希望你们喜欢《小屁孩日记》。再次感谢你们对这套书的喜爱！



杰夫

---

## ***A Letter to Chinese Readers***

---

*Hello to all my fans in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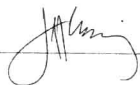
*I've had a fascination with China ever since I was a boy, and it's a real privilege to be writing to you now. I never could have imagined that I would become an author, and that my work would reach a place as far from my home as your own country.*

*When I was a kid, my friends and I tried to dig a hole in the ground, because we hoped we could reach China on the other side of the earth. We gave up after a few minutes (digging is hard!), but with these books, I'm getting to reach your country... just in a different way than I had imagined.*

*Thank you so much for making **Diary of a Wimpy Kid** a success in your country. I hope you find the stories funny and that they inspire you to become writers and cartoonists. I feel very fortunate to have achieved my dream to become a cartoonist, and I hope you achieve your dream, too... whatever it might be.*

*I hope to one day visit China. It would be a dream come true!*

*I hope you enjoy **Diary of a Wimpy Kid**. Thank you again for embracing my books!*



**Jeff**

# 有趣的书，好玩的书

夏致

这是一个美国中学男生的日记。他为自己的瘦小个子而苦恼，老是会担心被同班的大块头欺负，会感慨“为什么分班不是按个头分而是按年龄分”。这是他心里一道小小的自卑，可是另一方面呢，他又为自己的脑瓜比别人灵光而沾沾自喜，心里嘲笑同班同学是笨蛋，老想投机取巧偷懒。

他在老妈的要求下写日记，幻想着自己成名后拿日记本应付蜂拥而至的记者；他特意在分班时装得不会念书，好让自己被分进基础班，打的主意是“尽可能降低别人对你的期望值，这样即使最后你可能几乎什么都不用干，也总能给他们带来惊喜”；他喜欢玩电子游戏，可是他爸爸常常把他赶出家去，好让他多活动一下。结果他跑到朋友家里去继续打游戏，然后在回家的路上用别人家的喷水器弄湿身子，扮成一身大汗的样子；他眼红自己的好朋友手受伤以后得到女生的百般呵护，就故意用绷带把自己的手掌缠得严严实实的装伤员，没招来女生的关注反惹来自己不想搭理的人；不过，一山还有一山高，格雷再聪明，在家里还是敌不过哥哥罗德里克，还是被耍得团团转；而正在上幼儿园的弟弟曼尼可以“恃小卖小”，无论怎么捣蛋都有爸妈护着，让格雷无可奈何。

这个狡黠、机趣、自恋、胆小、爱出风头、喜欢懒散的男孩，一点都不符合人们心目中的那种懂事上进的好孩子形象，奇怪的是这个缺点不少的男孩子让我忍不住喜欢他。

人们总想对生活中的一切事情贴上个“好”或“坏”的标签。要是找不出它的实在可见的好处，它就一定是“坏”，是没有价值的。单纯的有趣，让我们增添几分好感和热爱，这难道不

是比读书学习考试重要得多的事情吗？！生活就像一个蜜糖罐子，我们是趴在桌子边踮高脚尖伸出手，眼巴巴地瞅着罐子的孩子。有趣不就是蜂蜜的滋味吗？

翻开这本书后，我每次笑声与下一次笑声之间停顿不超过五分钟。一是因为格雷满脑子的鬼主意和诡辩，实在让人忍俊不禁。二是因为我还能毫不费劲地明白他的想法，一下子就捕捉到格雷的逻辑好笑在哪里，然后会心一笑。

小学二年级的时候我和同班的男生打架；初一的时候放学后我在黑板上写“某某某（男生）是个大笨蛋”；初二的时候，同桌的男生起立回答老师提问，我偷偷移开他的椅子，让他的屁股结结实实地亲吻了地面……我对初中男生的记忆少得可怜，到了高中，进了一所重点中学，大多数的男生要么是专心学习的乖男孩，要么是个性飞扬的早熟少年。除了愚人节和邻班的同学集体调换教室糊弄老师以外，男生们很少再玩恶作剧了。仿佛大家不约而同都知道，自己已经过了有资格耍小聪明，并且耍完以后别人会觉得自己可爱的年龄了。

如果你是一位超过中学年龄的大朋友，欢迎你和我在阅读时光中做一次短暂的童年之旅；如果你是格雷的同龄人，我真羡慕你们，因为你们读了这本日记之后，还可以在自己的周围发现比格雷的经历更妙趣横生的小故事，让阅读的美好体验延续到生活里。

要是给我一个机会再过一次童年，我一定会睁大自己还没有患上近视的眼睛，仔细发掘身边有趣的小事情，拿起笔记录下来。亲爱的读者，不知道当你读完这本小书后，是否也有同样的感觉？

片刻之后我转念一想，也许从现在开始，还来得及呢。作者创作这本图画日记那年是30岁，那么说来我还有9年时间呢。

---

# 一种简单的快乐

---

刘恺威

---

我接触《小屁孩日记》的时间其实并不长，是大约在一年多以前，我从香港飞回横店时，在机场的书店里看到了《小屁孩日记》的漫画。可能每一个人喜爱的漫画风格都不太一样，比如有人喜欢美式的、日系的、中国风的，有人注重写实感的，而我个人就比较偏向于这种线条简单的、随性的漫画，而且人物表情也都非常可爱。所以当时一下子就被封面吸引住了，再翻了翻内容，越看越觉得开心有趣，所以立刻就买下了它。

说实话，我并不认为《小屁孩日记》只是一本简单的儿童读物。我向别人推荐它的时候也会说，它是一本可以给大人看的漫画书，可以让整个人都感受到那种纯粹的开心。可能大家或多或少都会有这样的感受，当我们离开学校出来工作以后，渐渐的变得忙碌、和家人聚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少，也无法避免地接收到一些压力和负面情绪，对生活和社会的认知也变得更加复杂，有时候会感觉很累，心情烦躁，但如果真的自问为什么会这么累，究竟在辛苦追求着什么的时候，自己却又没有真正的答案……这并不是说我对成年后的生活有多么悲观，但像小孩子一样简单的快乐，确实离成年人越来越远了。但当我在看到《小屁孩日记》的时候，我却突然间想起了自己童年时那种纯真、简单的生活，这也是我决定买下这本漫画的原因之一。看《小屁孩日记》会让我把自己带回正轨，

审核自己，检查一下自己最近的情绪、状况，还是要回到人的根本——开心。

我到现在也喜欢随手画一些小屁孩的画像来送给大家，这个也是最近一年来形成的习惯，因为自己大学读的是建筑，平时就喜欢随手画些东西，喜欢上小屁孩之后就开始画里面的人物，别看这个漫画线条简单，但想要用最简单的线条画出漫画里那种可爱的感觉，反而挺花功夫的。除了小屁孩这个主角之外，我最喜欢画的就是他的弟弟。弟弟是个特别爱搞鬼的小孩，而且长着一张让人特别想去捏他的脸。这兄弟俩的故事经常会让我想起我跟我妹妹的关系，我妹妹小时候也总是被我“欺负”，比如捏她的脸啊、整蛊她啊，但如果遇到了外人欺负妹妹，自己绝对是第一个站出来保护她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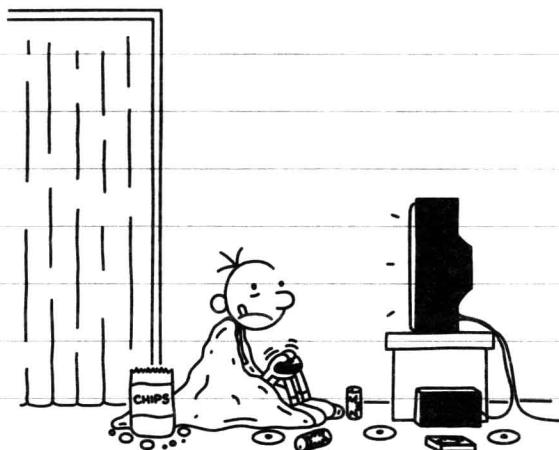
我这么酷的人竟然也被叫成  
“小屁孩”，真是@ # % & \* ……

六月

星期五

对我来说，这三个月的暑假让我于心有愧。

就因为天气晴朗，大家都指望你整天在屋外“欢蹦乱跳”。要是有一时半会你没待在外头，别人就会想你是哪里出毛病了。可事实上我一向都喜欢待在屋里啊。拉上窗帘，关掉电灯，坐在电视机前打电子游戏。这才是我的暑假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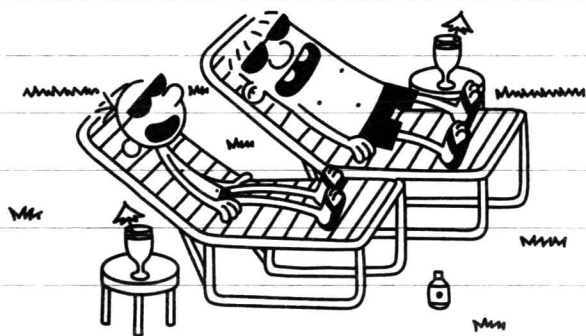
唉，老妈心目中的完美假期和我想的相差十万八千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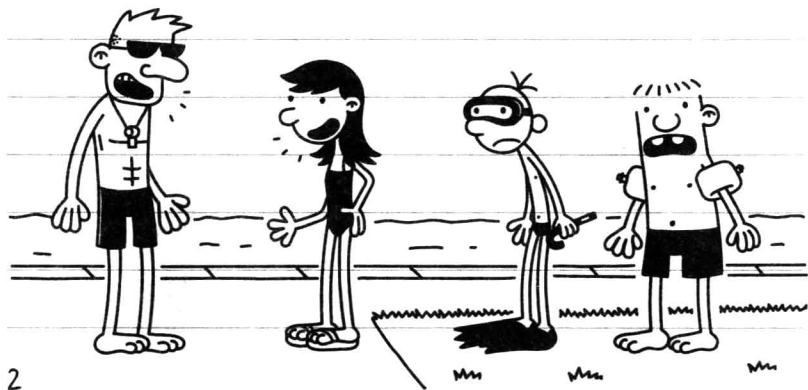
老妈说外头阳光灿烂，小孩子躲在屋里是“违背自然”的。我告诉她，我是在保护自己的皮肤，以免到了她这把岁数，脸上堆满褶子。可她一点也不想听我的解释。

老妈老想让我到外头活动活动，比方说去游泳。问题是，我已经把过半的假期耗在哥们罗利的泳池里了，情况却不大理想。

罗利一家加入了一个乡村俱乐部。学校一放暑假，我们俩天天都泡在那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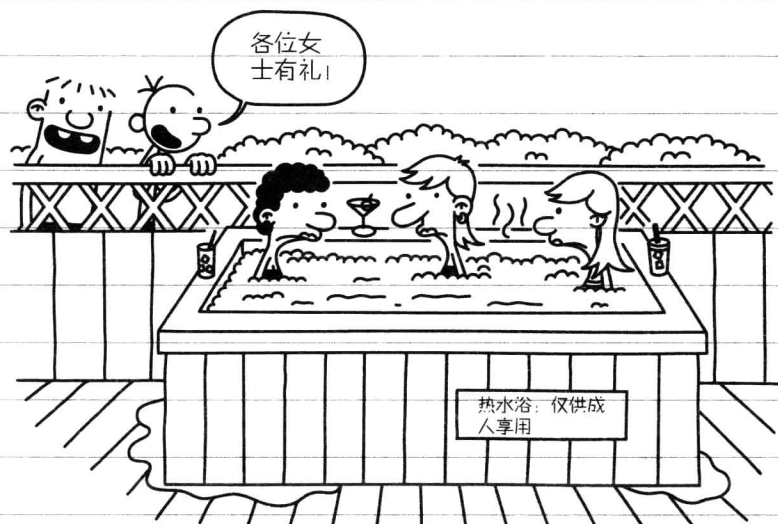


后来我们犯了一个错误——邀请刚搬进小区的女孩崔斯特一起玩。我觉得我们俩已经够意思了，愿意跟她分享乡村俱乐部的舒适生活。可是当我们仨来到泳池，她遇到一个救生员，就把我们抛诸脑后——是我们邀请她来的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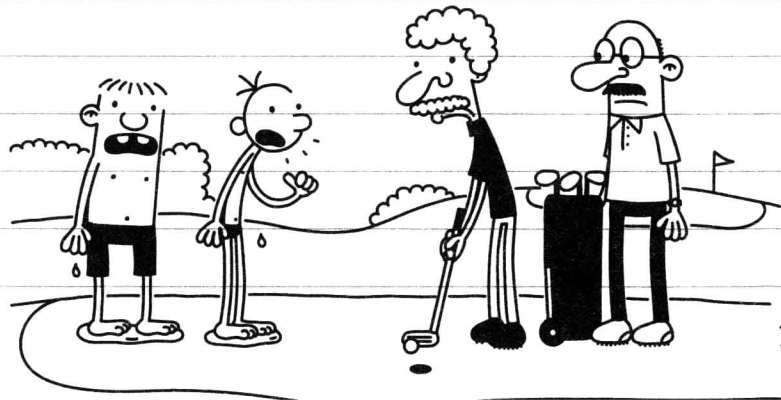
这回我得到的教训是，有些人可以毫不犹豫地利用你，特别是在跟乡村俱乐部有关的事情上。

话说回来，少了女生的牵绊，我和罗利四处溜达还更方便。眼下我们都是单身汉，暑假嘛，还是了无牵绊更好。



几天前，我觉察到这家乡村俱乐部的服务质量有所下降。比如说，有时候桑拿浴的温度过高，高了好几度，还有一次服务员忘了往我那杯水果沙冰放小雨伞。

我向罗利的爸爸投诉，但不知道为什么，我的这些投诉意见杰弗逊先生半句也没向俱乐部经理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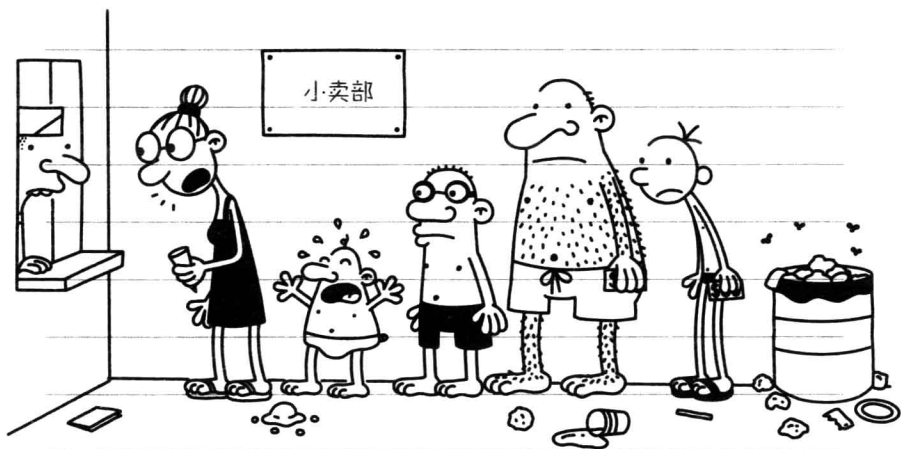


这真是怪事。如果掏腰包的人是我，我一定会确保自己在乡村俱乐部得到的服务对得起我所花的钱。

没过多久，罗利就跟我说，他爸不让他再带我去游泳池了。这正合我意——待在空调房里我更开心，而且不用每喝一口汽水都得先看看里面有没有蜜蜂。

## 星期六

我之前说过，老妈总想让我跟着她和我弟弟曼尼去游泳，不过我们家只能去市镇公共泳池。一旦你在乡村俱乐部享受过，就很难回到小镇的游泳池做个普通人了。



而且去年我就向自己发过誓，永远不再踏足那个地方。在公共游泳池那里，你得穿过更衣室才能走到泳池。那就是说，要经过那些男人一丝不挂地打肥皂泡的地方——淋浴区。

第一次经过男更衣室的经历，使我的心灵蒙上了巨大的阴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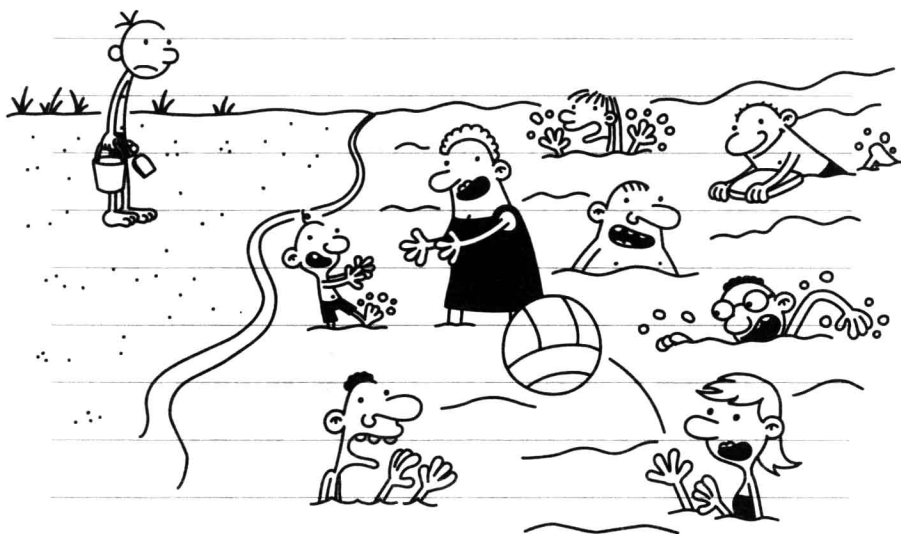
我的眼睛没有瞎算幸运了。说真的，要是老爸老妈有意要让我看到这个比恐怖电影可怕一千倍的场景，干嘛还费那么大劲要我远离恐怖电影那些东西呢。

我真希望老妈不要再叫我去公共泳池，每回她提起这件事，我脑袋中就会重现那幅我竭力想要忘记的画面。

## 星期日

我决定了，余下的假期我要留在屋里。昨晚老妈开了一次“家庭会议”，说今年家里入不敷出，我们没钱去海边玩——这就是说家庭旅游泡汤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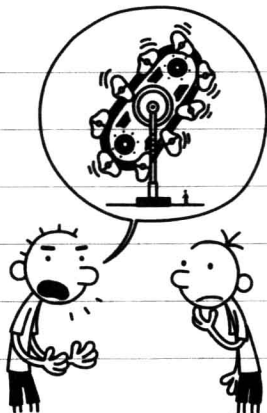
真恼人！我还指望这个暑假可以去海边。这倒不是因为我喜欢大海和沙子，事实上我一点都不喜欢那些玩意儿。很久之前，我就意识到全世界的鱼、乌龟和鲸鱼都在大海里大小便。不过似乎只有我被这个问题所困扰。



我的哥哥罗德里克喜欢捉弄我，他以为我害怕海浪。但我跟你保证，完全不是那么回事。



话说回来，我之所以那么期待到海边，是因为今年我终于长到可以玩“头盖骨摇晃机”的最低身高了。这个机动游戏设在人行木板道上，很刺激。罗德里克至少玩过一百次了，他口口声声说玩过这个才称得上是个男子汉。



老妈说要是我们今年“省吃俭用”，也许明年就能去海边玩了。接着她又说，不去海边也没什么，我们一家人还是能在一起尽享天伦之乐，日后我们回想起来，仍然会觉得这是“最美好的暑假”。

算了吧，这个暑假我只剩下两个寄托了：一个是我的生日，另一个是报纸的连载漫画《小可爱》的大结局。我不记得之前有没有说过，《小可爱》是史上最糟糕的漫画。为了让你对我的话有个直观认识，请看今天报纸上的连载：

